



科创数联

NEEQ:835347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Kechuang Shulian Tech.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事件 1：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

公司全称由“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北方科技”变更为“科创数联”，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925 万元人民币。

事件 2：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0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孟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晓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短期难以实现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亏损，在短期内难以转亏为盈。
2、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度、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86,888.75、-8,214,115.02 和-3,122,356.17。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度实现由负转正，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转好，但尚无法确认公司营运资金状况稳定性，因此可能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3、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为吴冠廷，其通过直接持股方式控制公司 71.61%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人方式控制公司 74.93%的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日常生产经营、内部管理与监督均可施予影响，并可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p>
4、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同时加强了管理层对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的培训。但公司本年度进行了董监高换届，新任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人员不断调整，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5、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的风险	<p>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冠廷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20,815,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71.16%，冻结依据为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2020)辽 0504 执保 119 号，该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15,000 股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止。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71.16%的股份被司法冻结，后期若相关权利人对本次被冻结的股份申请采取司法强制执行措施，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科创数联	指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纪微熵	指	公司原名：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北京世纪微熵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天问	指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数联	指	子公司原名：沈阳北方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数联	指	贵州数联铭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责任有限公司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合同能源管理	指	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的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Kechuang Shulian Tech.Ltd.
	Kechuang Shulian
证券简称	科创数联
证券代码	835347
法定代表人	孟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孙冰
联系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络街 8 号
电话	024-25519999
传真	024-25519999
电子邮箱	i835347@163.com
公司网址	www.835347.com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络街 8-1 号
邮政编码	11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2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M）-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技术推广服务（M751）-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业（M7514）
主要业务	专业承包；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销售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客户提供区域能效管理云平台系统和用能设备控制优化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能源互联网云数据平台和用能设备控制优化设

	备（主机房监控设备、分量计量设备、末端监控设备）等软硬件产品。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9,2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吴冠廷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冠廷，一致行动人为北方环保有限公司、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5996620500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 8 号开发区办公楼 501 室-295	否
注册资本	29,25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孙光辉	李瑾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 11、12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98,434.62	0	100.00%
毛利率%	100.00%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6,522.42	-11,843,635.88	35.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67,405.42	-10,107,712.83	2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8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2.89%	-	-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51	49.0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708,870.05	40,844,191.69	-24.81%
负债总计	10,428,513.19	13,137,020.82	-20.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79,676.63	27,146,199.05	-28.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7	0.93	-27.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52%	32.5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96%	32.16%	-
流动比率	0.21	0.8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6,888.75	-8,214,115.02	153.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0	0	-
存货周转率	0	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81%	109.7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0%	-100.00%	-
净利润增长率%	38.31%	-173.2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9,250,000	29,25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3.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3.00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3.0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公司不涉及资产负债表期初调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针对企业或园区开展节能顾问咨询、节能改造工程、能管平台建设和合同能源管理等服务。公司利用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能源管理经验，通过提供区域能效管控节能解决方案和企业节能及能管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其利润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方面是通过直接销售能源能效管理系统和节能控制设备实现的销售利润；另一方面是公司采用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与用能单位签订能源管理合同，客户委托公司进行节能诊断、设计、融资、改造和运行管理等一整套系统化服务，通过与客户分享项目实施后产生的节能效益或能源费用托管方式获得合理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挖掘国内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客户，海外市场的开拓，改变了公司依赖国内客户的局面。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5,681.14	0.96%	1,301,792.39	3.19%	-77.2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6,064.23	2.17%	0.00	0.00%	100.00%
存货	759,422.83	2.47%	759,422.83	1.86%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00,000.00	18.89%	2,407,000	5.89%	140.96%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4,030.69	0.08%	33,077.13	0.08%	-27.3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22,670,411.72	73.82%	27,614,977.77	67.61%	-17.91%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其他应付款	5,696,681.00	18.55%	8,472,359.75	20.74%	-32.7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5,696,681.00 元，较上期 8,472,359.75 元减少 2,775,678.75 元，下降比例 32.76%。主要是公司偿还股东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 5,800,000.00 元，较上期 2,407,000.00 元增加 3393000.00 元，增加比例 140.96%。主要是公司全额支付沈阳时尚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98,434.62	-	0	-	100.00%
营业成本	0		0		0.00%
毛利率	100.00%	-	-	-	-
销售费用	0	0.00%	0	-	0.00%
管理费用	6,792,923.45	680.36%	3,116,485.92	-	99.80%
研发费用	0	0.00%	0	-	0.00%
财务费用	4,762.44	0.48%	1,137.97	-	318.50%
信用减值损失	66,425.88	6.65%	-6,896,607.53	-	-100.96%

资产减值损失	-1,695,503.12	-169.82%	-288,646.39	-	683.55%
其他收益	1,787.00	0.18%	1.97	-	90,610.66%
投资收益	0	0.00%	0	-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	0.00%	-1,621,662.67	-	100.00%
汇兑收益	0	0.00%	0	-	0.00%
营业利润	-7,426,541.51	-743.82%	-11,924,538.51	-	37.72%
营业外收入	883.00	0.09%	0	-	100.00%
营业外支出	0	0.00%	114,260.38	-	-100.00%
净利润	-7,426,814.01	743.73%	-12,038,798.89	-	38.3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998,434.62 元，较上期 0 元增加 998,434.62 元，上升比例 100%。本年公司已开展业务。

毛利率：公司今年营业收入是销售能效管理系统软件所得，该软件不具有排他性，且该业务是公司董事长促成，因此无形资产摊销及人工成本均结转到管理费用，没有营业成本，故毛利率为 100.00%。

管理费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为 6,792,923.45 元，较上期 3,116,485.92 元增加了 3,676,437.53 元，增加比例 117.97%。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折旧及技术服务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为 -1,695,503.12 元，较上期-288,646.39 元增加 1,406,856.73 元，增加比例 487.40%，主要原因是对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98,434.62	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0	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产品买卖 供货服务	998,434.62	0	100.00%	100.00%	0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向泰国国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一套企业能效管理系统, 合同金额 156,600.00 美元。收入构成变动是上述新业务开展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泰国国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98,434.62	100.00%	否
	合计	998,434.62	-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是
	合计	2,000,000	100.0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6,888.75	-8,214,115.02	15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3,000.00	-2,447,225.28	-12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5,112,000.0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86,888.75 元, 较上期 -8,214,115.02 元增加了 12,601,003.77 元, 上升比例 153.41%。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业务退款, 造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393,000.00 元, 较上期 -2,447,225.28 元减少了 2,945,774.72 元, 变动比例-120.37%。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对沈阳时尚的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元, 较上期 5,112,000.00 元减少了 5,112,000.00 元, 减少比例 100%。主要是本期不存在筹资活动。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信息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库开发及维护，数据信息采集、储存、分析及处理服务	10,000,000	2,991,118.70	2,359,086.36	998,434.62	684,881.1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2019年3月5日，公司股东闻健明、杨瑞、杨世峰、唐子兰、徐俊勇、郝镭与吴冠廷先生签署《股份收购协议》，2019年4月15日，完成股份过户事项。吴冠廷先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权变更后，管理层针对公司持续亏损，业务盈利能力不强等问题进行讨论和探索，在加强对原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回款管理的基础上，通过大股东现金捐赠形式补充公司短期流动资金，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通过与贵州数联铭品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子公司、参股沈阳时尚实业有限公司的方式，探索新市场、新业务，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通过外部融资，引入外部投资者的形式，保证公司资金充裕。

2021年，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能源管理领域，海外业务收入实现零的突破，合同金额约合人民币100万元。2021年底，公司管理层又与新的海外客户签订服务合同，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账款。

2022年公司致力于继续挖掘能源管理客户，同时将进军职业教育领域。

综上，公司有能力在未来持续经营。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50,000,000	420,000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2,000,000	2,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5,100,00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拓展节能环保领域业务，为公司提供盈利增长点，向公司控股股东吴冠廷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的定价以评估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临时公告索引	事项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1-005	对外投资	沈阳北方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1%股权	510 万元	是	否
2021-059	收购资产	无形资产	200 万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上述对外投资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意义。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3 月 5 日	-	收购	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事项 1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3 月 5 日	-	收购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事项 2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3月5日	-	收购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事项 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3月5日	-	收购	不向世纪微熵注入私募等金融类企业或资产的承诺	承诺事项 4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3月5日	-	收购	未履行承诺的措施承诺	承诺事项 5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3月5日	-	收购	持续经营承诺	承诺事项 6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承诺事项

1. 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出具《保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保证世纪微熵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世纪微熵的独立经营。

(2) 收购人保证世纪微熵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公司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

(3) 保证世纪微熵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世纪微熵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的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

收购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世纪微熵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诺》，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世纪微熵与收购人吴冠廷控制的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

方节能”)的部分业务重合,都有合同能源管理和计算机软件销售业务,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根据世纪微熵公开披露信息及收购人自查,北方节能仅在经营范围中有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类型,目前并未实际开展该项业务,北方节能的计算机软件销售业务客户主要为售电及用电企业,世纪微熵的计算机软件销售属于其合同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的一部分,主要针对大型公共建筑、工业企业或园区,双方在销售市场方面并不存在实质的竞争关系。

(2)为彻底解决上述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收购人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的24个月内,将该部分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在适当时机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全部注入世纪微熵或对外转让,以彻底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3)除上述情况之外,收购人控制的企业与世纪微熵目前从事的工业能源管理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本次收购完成后,且在收购人作为世纪微熵第一大股东期间,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世纪微熵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若收购人未实际履行相关义务或承诺,由此给世纪微熵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收购人将承担赔偿责任。

3.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截至本收购前的24个月内,收购人及收购人所控制的其他法人、企业或经济组织及其关联方未与世纪微熵及其关联方发生任何其他交易。
- 2、收购人及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与世纪微熵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收购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予以办理,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不会以任何方式损害世纪微熵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并严格按照世纪微熵《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3、收购人承诺不利用在世纪微熵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世纪微熵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收购人及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保证不利用在世纪微熵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和转移世纪微熵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世纪微熵违规提供担保。
- 4、收购人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世纪微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敦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收购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5、收购人及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不通过向世纪微熵借款或由世纪微熵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名目侵占世纪微熵的资金。

6、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世纪微熵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收购人及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世纪微熵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若收购人违背本承诺，收购人愿意承担因此而给世纪微熵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索赔责任和额外的费用支出。

上述承诺自收购人成为世纪微熵股东之日起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收购人格守并接受其法律约束。

4. 不向世纪微熵注入私募等金融类企业或资产的承诺

关于不向世纪微熵注入私募等金融类企业或资产的事宜，收购人承诺如下：在本次收购完成之后，除非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监管机构的监管政策已经放开或同意，收购人不会将其控制或收购的具有金融属性、房地产开发业务或资产注入目标公司。

(1)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监管并持有相应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等证牌的企业；

(2) 私募基金管理机构；

(3) 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4) 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

5. 未履行承诺的措施承诺

收购人吴冠廷将严格遵守在收购世纪微熵过程中所出具的承诺，并承诺如下：

(1) 收购人将依法履行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 如果未履行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收购人将在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果因未履行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收购人将向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 关于公司持续经营的承诺

本人吴冠廷作为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人，就公司持续经营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是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控股股东，承诺对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情况进行关注，如公司发生因资金原因存在运营困难时，本人将对公司给予资金支持，保证公司持续经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也不存在期限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435,000	28.84%	0	8,435,000	28.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2,000	0.45%	0	132,000	0.45%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815,000	71.16%	0	20,815,000	71.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815,000	71.16%	0	20,815,000	71.16%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9,250,000	-	0	29,2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吴冠廷	20,947,000	0	20,947,000	71.61%	20,815,000	132,000	0	20,815,000
2	曲蕾蕾	5,021,000	0	5,021,000	17.17%	0	5,021,000	0	0
3	李国荣	1,230,000	0	1,230,000	4.21%	0	1,230,000	0	0
4	北方环保有限公司	880,700	0	880,700	3.01%	0	880,700	0	0
5	孙倩	786,750	0	786,750	2.69%	0	786,750	0	0
6	梁焱	163,800	0	163,800	0.56%	0	163,800	0	0
7	高艳丽	131,750	0	131,750	0.45%	0	131,750	0	0
8	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0	89,000	0.30%	0	89,000	0	0
合计		29,250,000	0	29,250,000	100.00%	20,815,000	8,435,000	0	20,815,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吴冠廷、北方环保有限公司、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孟军	董事长	男	否	1968年7月	2019年11月11日	2024年8月31日
陈阔	董事	女	否	1986年1月	2019年5月15日	2024年8月31日
刘丽娜	董事	女	否	1981年11月	2019年5月15日	2024年8月31日
王鑫	董事	女	否	1981年10月	2021年1月25日	2024年8月31日
饶锴	董事	男	否	1997年1月	2021年9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沈振宏	监事	男	否	1966年10月	2019年12月25日	2024年8月31日
吴胜丰	监事	男	否	1979年1月	2019年12月25日	2024年8月31日
秦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1993年4月	2021年3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孟军	总经理	男	否	1968年7月	2019年11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孙冰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8年4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4年8月3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孟军先生在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陈阔女士在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刘丽娜女士在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会主席职务、在北方环保有限公司任监事职务；公司董事王鑫女士在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

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北方环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冠廷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志斌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王鑫	-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夏学攻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换届改选
饶锴	-	新任	董事	董事会换届改选
苟红岩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秦婉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	---	----	--------	--------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p>(1) 王鑫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为自由职业。</p> <p>(2) 秦婉女士，199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有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辽宁冠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p> <p>(3) 饶锴先生，199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9年7月毕业于英国切斯特大学，金融学士学历。2019年10月至2020年4月，就职于广州尊特贸易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职务；2020年5月-2020年9月，就职于广州吉煜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20年9月-2020年12月，就职于哆喵（成都）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p>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中级会计师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	否	-

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	0	0	2
销售人员	0	0	0	0
技术人员	0	2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行政人员	4	0	3	1
员工总计	8	2	3	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6	5
专科	0	0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8	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含子公司）7 人，较期初减少人员 1 人。

2、员工培训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公司的年度培训计划，并进行培训有效性评估工作。有针对性地选送各层次的员工参加外部相关培训，以不断实现公司战略目标以及对未来人才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建立灵活的人才选育机制，培养了一批掌握专业知识、熟悉行业情况的复合型人才，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3、薪酬政策

根据《劳动法》规定，公司跟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按时发放工资及福利，并建立了完善的奖惩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实现员工个人发展目标和公司发展目标的统一。

4、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相关决策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分别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对于关联董事和股东，均予以回避表决。公司充分尊重所有股东、董事、监事的各项权利，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确保所有相关人员已知悉。公司充分准备议案所需材料，确保给予与会人员充分的知情权，股东、董事、监事之间享有平等地位。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保证股东、董事、监事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且给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1) 2020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36)，根据审议结果对《公司章程》做了如下修订：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25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925 万元。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专业承包；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专业承包；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00万股，每股一元，均为普通股。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25 万股，每股一元，均为普通股。

(2)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37)，根据审议结果对《公司章程》做了如下修订：

原规定	修订后
-----	-----

第三十五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 （十二）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三） 审议批准第三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十五） 审议批准关于下一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的预计，审议批准单笔或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30%，且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与关

第三十五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 （十二）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三） 审议批准第三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十五） **审议公司下列交易行为：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或者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

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十六)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七)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

(十八)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十九) 授权董事会可以在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决议发行股票。

担保；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受赠现金资产除外）；债权或者债务重组（获得债务减免除外）；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受让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等交易事项，达到下列标准之一：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但交易涉及购买或出售资产的，须按照本条第（十四）款的标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的。

上述成交金额是指支付的交易金额和承担的债务及费用等。交易安排涉及未来可能支付或者收取对价的、未涉及具体金额或者根据设定条件确定金额的，预计最高金额为成交金额。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本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十六) 审议下列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1、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2、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p>3、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本条所称“提供财务资助”，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偿或无偿对外提供资金、委托贷款等行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时，应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资助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的，不适用本条的规定。</p> <p>（十七） 审议批准关于下一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的预计，审议批准单笔或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30%，且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偶发性关联交易；</p> <p>（十八）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十九）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p> <p>（二十）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二十一） 授权董事会可以在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决议发行股票。</p>
新增	<p>第三十九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书面提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不同意召开，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做出反馈的，上述股东可以书面提议监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同意召开的，应当在收到提议后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p>

	<p>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并主持。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前，召集股东大会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p> <p>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挂牌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应当予以配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第四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p> <p>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p> <p>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p> <p>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p>	<p>第四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p> <p>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p> <p>股东大会不得对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p>
<p>第四十三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p> <p>（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p> <p>（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p> <p>（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p>	<p>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p> <p>（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p> <p>（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p> <p>（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p>

<p>日；</p> <p>(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多于7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定，不得变更；</p> <p>(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第四十五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两个工作日以公告或书面方式通知并说明原因。</p>	<p>第四十六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两个交易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并说明原因。</p>
<p>第五十六条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p>	<p>第五十七条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股东大会的职责，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p>
<p>第六十一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p>	<p>第六十二条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者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和代理出席的授权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有效表决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p>
<p>新增</p>	<p>第六十四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六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p>	<p>第六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p>

<p>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p>	<p>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p>
<p>第七十一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七十三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八十三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p>	<p>第八十五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p>

<p>力；</p> <p>(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p> <p>(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p> <p>(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p> <p>(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董事的，该选举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力；</p> <p>(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p> <p>(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p> <p>(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未满的；</p> <p>(七) 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p> <p>(八) 《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p> <p>(九) 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董事的，该选举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第八十八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两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p>	<p>第九十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董事会将在两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p>

<p>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九十六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提交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p>	<p>第九十八条 公司应当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的职责，以及董事会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规范董事会运作机制，报股东大会审批，并作为章程附件。</p>
<p>第九十九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董事会部分职权的授权原则和具体内容。重大事项应当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职权授予个别董事或者他人行使。</p>
<p>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p>	<p>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p>
<p>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第一百一十二条 本章程第八十三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本章程第八十五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八十六条（四）至（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本章程第八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p>

<p>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本章程第八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八十八条（四）至（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总经理可以连聘连任。</p>	<p>第一百一十六条 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总经理可以连聘连任。总经理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p>	<p>第一百二十条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p> <p>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了董事会秘书辞职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的情形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生效。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董事会秘书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p>	<p>第一百二十八条 监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监事辞职应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监事会将在两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p>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新增	<p>第一百三十一条 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挂牌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p> <p>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一百三十四条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p>	<p>第一百三十七条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职责，以及监事会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规范监事会运行机制，报股东大会审批，并作为章程附件。</p>
<p>第一百三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十年。</p>	<p>第一百三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十年。</p>
<p>第一百三十六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p> <p>（二） 事由及议题；</p> <p>（三） 发出通知的日期；</p> <p>（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p>	<p>第一百三十八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方式、内容和会议期限；</p> <p>（二） 会议议题：应当事先拟定，并提供相应的决策材料；</p> <p>（三） 发出通知的日期；</p> <p>（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p>
新增	<p>第一百八十六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出现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p>

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3),根据审议结果对《公司章程》做了如下修订: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的为准) 英文全称:North smart (Beijing) Tech.Ltd.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的为准) 英文全称: Beijing Kechuang Shulian Tech.Ltd.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7	12	4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挂牌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共增加临时议案2个，取消议案0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临时提案《关于推选王鑫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该提案由单独持有17.17%股份的股东曲蕾蕾女士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前书面提出，其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临时提案《关于推选饶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该提案由单独持有4.21%股份的股东李国荣女士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前书面提出，其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挂牌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1个议案被否决，0个议案存在效力争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关于提名夏学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并严格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正常，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会计核算工作正常开展。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水平。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利安达审字[2022]第 227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 11、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孙光辉	李瑾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9 万元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2]第 2279 号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数联”）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创数联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创数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科创数联 2021 年发生净亏损 742.68 万元，累计亏损 4,118.7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科创数联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821.41 万元，科创数联存在较大金额的负债，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科创数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科创数联采取如附注十、6 所述的承诺，但承诺能否有效实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科创数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科创数联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创数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创数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创数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创数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科创数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创数联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科创数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光辉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瑾

2022年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95,681.14	1,301,792.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666,064.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322,764.62	8,200,066.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70,494.82	527,854.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759,422.83	759,422.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14,427.64	10,789,136.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6	5,800,000.00	2,40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4,030.69	33,077.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22,670,411.72	27,614,977.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94,442.41	30,055,054.90
资产总计		30,708,870.05	40,844,19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0	1,723,655.73	1,723,655.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1	2,064,051.24	1,964,287.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2	30,968.35	50,086.99
应交税费	六、13	795,299.61	808,773.35
其他应付款	六、14	5,696,681.00	8,472,359.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5	117,857.26	117,857.26
流动负债合计		10,428,513.19	13,137,020.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428,513.19	13,137,020.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6	29,250,000.00	29,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7	31,417,209.71	31,417,20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18	-41,187,533.08	-33,521,01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79,676.63	27,146,199.05
少数股东权益		800,680.23	560,971.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80,356.86	27,707,17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708,870.05	40,844,191.69

法定代表人：孟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93.19	283,26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0,934.62	8,200,066.62
其他应收款		609,085.71	136,919.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9,422.83	759,422.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28,836.35	9,379,672.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0,000.00	1,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00,000.00	2,40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710,000.00	27,614,977.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60,000.00	31,671,977.77
资产总计		29,888,836.35	41,051,65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23,655.73	1,723,655.7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450.85	44,129.49
应交税费		795,019.58	808,773.35
其他应付款		5,691,294.69	8,709,980.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964,287.74	1,964,287.7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7,857.26	117,857.26

流动负债合计		10,317,565.85	13,368,684.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317,565.85	13,368,684.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9,250,000.00	29,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417,209.71	31,417,20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095,939.21	-32,984,24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71,270.50	27,682,965.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9,888,836.35	41,051,650.0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98,434.62	
其中：营业收入	六、19	998,434.62	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97,685.89	3,117,623.89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20	6,792,923.45	3,116,485.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1	4,762.44	1,137.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62.57	4,576.85
加：其他收益	六、22	1,787.00	1.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3	66,425.88	-6,896,607.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4	-1,695,503.12	-288,646.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1,662.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26,541.51	-11,924,538.51
加：营业外收入	六、26	883.00	
减：营业外支出			114,260.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25,658.51	-12,038,798.89
减：所得税费用	六、28	1,15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6,814.01	-12,038,798.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6,814.01	-12,038,798.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708.41	-195,163.0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6,522.42	-11,843,635.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26,814.01	-12,038,798.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66,522.42	-11,843,635.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708.41	-195,163.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514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5149

法定代表人：孟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05,380.65	2,615,979.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89.80	960.0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1.80	3,145.74
加：其他收益		1,236.00	1.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959.38	-6,876,112.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5,503.12	-288,646.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1,662.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12,578.19	-11,403,358.71
加：营业外收入		883.00	
减：营业外支出			77,831.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11,695.19	-11,481,190.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1,695.19	-11,481,190.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11,695.19	-11,481,190.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390.97	506,417.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10,381,886.01	2,549,09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78,276.98	3,055,51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1,187.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5,162.36	1,198,20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5,456,225.87	2,400,23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1,388.23	11,269,62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6,888.75	-8,214,11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40,22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3,000.00	2,40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000.00	2,447,22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3,000.00	-2,447,22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6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6,111.25	-5,549,34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792.39	6,851,13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681.14	1,301,792.39

法定代表人：孟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41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0,428.59	2,547,66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60,428.59	3,054,08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1,18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353.59	921,98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945.29	1,515,96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1,298.88	10,109,14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9,129.71	-7,055,06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3,000.00	3,40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3,000.00	3,407,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000.00	-3,407,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870.29	-5,850,06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263.48	6,133,32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93.19	283,263.4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250,000.00				31,417,209.71					-41,187,533.08	800,680.23	20,280,356.8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250,000.00				31,417,209.71						-33,521,010.66	560,971.82	27,707,170.87

法定代表人：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丽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250,000.00				31,417,209.71						-41,095,939.21	19,571,270.50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000,000.00				81,291.90						-21,503,053.74	1,578,238.16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250,000.00				31,417,209.71						-32,984,244.02	27,682,965.6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孟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仟玖佰贰拾伍万元 (2,92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5996620500

营业期限: 2012年07月02日至2032年07月01日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8号开发区办公室501室-295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 技术推广; 销售计算机、软件; 基础软件服务; 应用
软件服务 (不含医用软件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软件开发; 销售专用设备、
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
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世纪微熵科技有限公司、北方智慧 (北京)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闻真出资 500.00 万元; 王晶出资 194.00 万元; 朱云霞出资 100.00 万元; 唐子兰出资 70.00 万元; 巨蓉出资 50.00 万元; 石玉珊出资 38.00 万元; 童文芳出资 38.00 万元; 张晖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12 年 9 月 13 日, 根据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朱云霞将其持有公司 10.00% (计 100.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闻真。

2014 年 11 月 28 日, 根据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王晶将其持有公司 18.40% (计 184.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杨瑞; 同意王晶将其持有公司 1.00% (计 10.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杨世峰; 同意巨蓉将其持有公司 0.50% (计 5.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杨世峰; 同意巨蓉将其持有公司 4.50% (计 45.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周剑峰; 同意石玉珊将其持有公司 3.80% (计 38.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徐俊勇; 同意张晖将其持有公司 1.00% (计 10.00 万元) 股权转让给赵龙超。

2015 年 5 月 12 日, 根据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同意赵龙超将其持有公

司 1.00%（计 1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周剑峰；同意唐子兰将其持有公司 2.00%（计 2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郝镭；同意童文芳将其持有公司 3.50%（计 35.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杨世峰；同意童文芳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0.30%（计 3.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周剑峰；同意闻真将其持有公司 60.00%（计 6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闻健明。

2015 年 5 月 13 日，根据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实收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闻健明以货币资金增资 1,0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0 日，根据公司《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公司依法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21,581,291.90 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1,581,291.90 元作为“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函（股转系统函[2015]8900 号），同意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本公司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交易代码为 835347，简称“世纪微熵”。

2018 年 3 月，闻健明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购买由周剑峰持有的本公司的 58.00 万股股票。

2019 年 3 月 5 日吴冠廷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闻健明、杨瑞、唐子兰、杨世峰、徐俊勇、郝镭所持 1,810.00 万股股票，交易总价为 452.50 万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已经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股份持有人变更。

2019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吴冠廷先生签订了《股东捐赠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吴冠廷先生自愿向公司无偿赠与人民币 150.00 万元（大写金额：壹佰伍拾万元整）。公司同意接受吴冠廷先生的上述赠与。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由“蒋怡”变更为“张志斌”。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0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000.00 万股变更为 2,300.00 万股。

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名称

变更，变更前本公司全称为“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后全称为“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简称为“北方科技”。

2019年11月12日，公司聘用孟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时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张志斌”变更为“孟军”。

2020年12月17日，经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对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880号）审查通过，公司以债转股的方式向自然人曲蕾蕾、李国荣定向发行股份625.00万股。此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2,300.00万股变更为2,925.00万股。

自2021年6月8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名称变更，变更前本公司全称为“北方智慧（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北方科技”，变更后全称为“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简称为“科创数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大股东承诺将持续关注公司的发展，在公司需要时给予公司资金支持，确保公司能持续运营，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

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

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

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

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

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

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

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

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④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是否出现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
- ⑤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
- ⑥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⑦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⑧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 ⑨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⑩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3）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当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同能源项目款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产品销售款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③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4、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

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

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

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按合同约定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0、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

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等。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

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

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收入

本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产品买卖供货服务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买卖供货服务业务通常包括需安装项目和不需安装项目，不需安装项

目通常表明该业务只有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的验收合格取得验收单据时，表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需要安装的项目，通常构成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投入法计量履约进度，根据已发生的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收入。但以下情况不计入履约进度：①已发生的成本未反映履约进度；②已发生的成本与履约进度不成比例；③企业自第三方采购的未深入参与设计和制造的商品和材料，且金额重大。客户已先行取得控制权。

（2）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时，根据取得的双方认可的《节能确认单》乘以合同约定的收益分享比例确认收入。

（3）绿色建筑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提供绿色建筑咨询技术服务项目在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

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公司不涉及资产负债表期初调整。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的子公司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的规定，可以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度，“上年”指2020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30	3,185.99
银行存款	295,646.30	1,298,593.90
其他货币资金	12.54	12.50
合计	295,681.14	1,301,792.39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34,185.46	93.28	9,734,185.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1,120.24	6.72	35,056.01	5.00	666,064.23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701,120.24	6.72	35,056.01	5.00	666,064.23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435,305.70	—	9,769,241.47	—	666,064.2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4,185.46	100.00	9,834,185.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834,185.46	—	9,834,185.46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3,561,457.60	3,561,457.6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英利能源 (中国) 有限公司	2,477,000.00	2,477,000.00	100.00	已破产重整,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重庆申基索菲特大酒店	1,387,590.06	1,387,590.0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新疆新能源集团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77,592.90	877,592.9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普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9,337.00	259,337.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陕西盛田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77,100.00	177,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博绿雅建科技有限公司	157,400.00	157,4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睿鼎绿云科技有限公司	157,193.49	157,193.49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龙润达科技有限公司	144,088.00	144,088.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000.00	13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置信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森宏星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经纬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	63,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建研爱康（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184.00	49,184.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山东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543.76	45,543.7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沈阳朗勤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丰津汽车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16,894.90	16,894.9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10,302.15	10,302.15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市机电设备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4,250.00	4,25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	3,251.60	3,251.6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硕人海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9,734,185.46	9,734,185.46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泰国国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01,120.24	35,056.01	5.00
合计	701,120.24	35,056.01	—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	------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701,120.24
1至2年	
2至3年	1,042,524.13
3至4年	2,198,548.92
4至5年	4,411,418.10
5年以上	2,081,694.31
合计	10,435,305.70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4,185.46		100,000.00			9,734,185.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56.01				35,056.01
合计	9,834,185.46	35,056.01	100,000.00			9,769,241.47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收法院判决（2021）京 0118 执 2346 号银行转账。
合计	100,000.0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3,561,457.60	34.13	3,561,457.60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2,477,000.00	23.74	2,477,000.00
重庆申基索菲特大酒店	1,387,590.06	13.30	1,387,590.06
新疆新能源集团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77,592.90	8.41	877,592.90
泰国国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01,120.24	6.72	35,056.01
合计	9,004,760.80	86.30	8,338,696.57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913.00	14.53	7,891,821.62	96.24
1 至 2 年	273,851.62	84.85	302,000.00	3.68
2 至 3 年	2,000.00	0.62	6,245.00	0.08
合计	322,764.62	—	8,200,066.62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131,078.00	40.61	
大连锦程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105,680.00	32.74	
沈阳技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	36,955.00	11.45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68.00	10.37	
广州龙共舞皮具有限公司	8,128.00	2.52	
合计	315,309.00	97.6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个人借款	134,370.47	196,965.08
押金及保证金	100,100.00	106,000.00
往来款	48,050.00	348,050.00
其他	8,871.41	5,463.82
减：信用损失准备	120,897.06	128,623.95
合计	170,494.82	527,854.9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623.95		100,000.00	128,623.95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26.89			-7,726.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897.06		100,000.00	120,897.06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842.59	540,478.90
1 至 2 年	171,549.29	16,000.00
2 至 3 年	11,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0,000.00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291,391.88	656,478.90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备用金/个人借款	10,348.26	5,288.79				15,637.05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100,600.00	-595.00				100,005.00
应收其他款项	17,669.25	-12,864.25				4,805.00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外部单位往来	6.44	443.57				450.01
合计	128,623.95	-7,726.89				120,897.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智谷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34.32	100,000.00
张金华	备用金	69,268.00	1-2 年/2-3 年	23.77	8,926.80
孙娜	备用金	32,000.00	1-2 年	10.98	3,200.00
沈阳景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24,000.00	1-2 年	8.24	2,400.00
陈阔	备用金	15,140.00	1-2 年	5.20	1,514.00
合计	—	240,408.00	—	82.51	116,040.80

(6) 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109,585.69	350,162.86	759,422.83
合计	1,109,585.69	350,162.86	759,422.8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109,585.69	350,162.86	759,422.83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109,585.69	350,162.86	759,422.8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350,162.86					350,162.86
合计	350,162.86					350,162.86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沈阳时尚实业有限公司	5,800,000.00	2,407,000.00
合计	5,800,000.00	2,407,000.00

注：公司对沈阳时尚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8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59%。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缴纳出资人民币 580.00 万元。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030.69	33,077.13
合计	24,030.69	33,077.13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34,434.97	42,504.90	1,676,939.8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34,434.97	42,504.90	1,676,939.8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34,434.97	9,427.77	1,643,862.74
2、本年增加金额		9,046.44	9,046.44
(1) 计提		9,046.44	9,046.44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34,434.97	18,474.21	1,652,909.1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030.69	24,030.69
2、年初账面价值		33,077.13	33,077.13

8、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佛山欣华医院能源管理项目	340,693.66	340,693.66		340,693.66	340,693.66	
英利三期能源管理项目	1,315,671.31	1,315,671.31		1,315,671.31	1,315,671.31	
合计	1,656,364.97	1,656,364.97		1,656,364.97	1,656,364.97	

注：公司在建工程的两个项目均已停工多时，设备专用性强，无转让变现的可能，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8,001,917.81	28,001,917.81
2、本年增加金额	2,000,000.00	2,000,000.00
(1) 购置	2,000,000.00	2,000,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0,001,917.81	30,001,917.8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86,940.04	386,940.04
2、本年增加金额	5,249,062.93	5,249,062.93
(1) 计提	5,249,062.93	5,249,062.93
3、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专利权	合计
4、年末余额	5,636,002.97	5,636,002.9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695,503.12	1,695,503.12
(1) 计提	1,695,503.12	1,695,503.1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95,503.12	1,695,503.1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2,670,411.72	22,670,411.72
2、年初账面价值	27,614,977.77	27,614,977.77

注：根据北京宁邦鸿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2年01月05日出具《宁邦鸿合评字（2022）第AR34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年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695,503.12元。

10、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363,655.73	1,363,655.73
应付技术服务费	360,000.00	360,000.00
合计	1,723,655.73	1,723,655.7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市铭隆鑫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	尚未结算
广州汇电云联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融汇丰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原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显通金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320,000.00	—

11、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天津金吉房地产项目	1,204,864.91	1,964,287.74
广州东莞记忆科技项目	759,422.83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施罗德网站建设服务项目	99,763.50	
合计	2,064,051.24	1,964,287.74

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086.99	814,952.09	834,070.73	30,968.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222.67	132,222.67	
合计	50,086.99	947,174.76	966,293.40	30,968.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24.99	603,835.08	622,513.72	14,546.35
2、职工福利费		20,263.01	20,263.01	
3、社会保险费	13,662.00	104,391.49	104,391.49	13,66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65.60	97,942.96	97,942.96	13,565.60
工伤保险费		6,448.53	6,448.53	
生育保险费	96.40			96.40
4、住房公积金	3,200.00	78,321.16	78,761.16	2,7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41.35	8,141.35	
合计	50,086.99	814,952.09	834,070.73	30,968.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7,775.54	127,775.54	
2、失业保险费		4,447.13	4,447.13	
合计		132,222.67	132,222.67	

13、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73,751.42	789,586.22
企业所得税	1,155.50	
个人所得税	6,081.81	4,87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32.57	7,732.57
教育费附加	2,199.42	2,199.42
地方教育附加	4,378.89	4,378.8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795,299.61	808,773.35

14、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东借款	687,468.49	3,483,468.49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7,254.36	18,710.02
其他单位往来	5,001,958.15	4,970,181.24
合计	5,696,681.00	8,472,359.75

1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7,857.26	117,857.26
合计	117,857.26	117,857.26

16、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250,000.00						29,250,000.00

17、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417,209.71			31,417,209.71
合计	31,417,209.71			31,417,209.71

1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3,521,010.66	-21,677,374.7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3,521,010.66	-21,677,374.78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6,522.42	-11,843,635.8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187,533.08	-33,521,010.66

1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8,434.62			
合计	998,434.62			

(2)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备注
企业能效管理系统	998,434.62	为非排他性无形资产使用权。
合计	998,434.62	

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5,249,062.93	386,940.04
职工薪酬	947,174.76	1,206,194.06
中介费	167,284.26	173,755.20
咨询费	143,992.67	396,692.79
办公费	81,018.84	101,980.28
业务招待费	67,712.97	233,248.94
差旅费	63,741.35	136,191.39
交通费	38,998.15	55,297.82
技术服务费	21,239.08	188,679.20
折旧费	9,046.44	61,714.57
维修费	1,896.00	12,023.00
水电费	291.00	600.00
租赁费		7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92.77
其他	1,465.00	75,575.86
合计	6,792,923.45	3,116,485.92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62.57	4,576.85
手续费	4,338.10	5,311.4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汇兑净损失	686.91	
其他		403.38
合计	4,762.44	1,137.97

22、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1,787.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7	
合计	1,787.00	1.97	

2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943.99	-6,868,999.76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6,245.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26.89	-27,607.77
合计	66,425.88	-6,896,607.53

2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8,646.3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95,503.12	
合计	-1,695,503.12	-288,646.39

25、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1,662.67	
合计		-1,621,662.67	

2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83.00		883.00
合计	883.00		883.00

2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66.32	
固定资产盘亏损失		36,427.01	
存货处置损失		77,667.05	
合计		114,260.38	

2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5.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155.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25,658.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6,414.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399.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6,600.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46.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27,923.8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155.50

2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款项	10,381,623.44	2,544,519.40
利息收入	262.57	4,576.85
合计	10,381,886.01	2,549,096.2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款项	4,861,451.70	942,070.0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594,774.17	1,458,161.52
合计	5,456,225.87	2,400,231.56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26,814.01	-12,038,798.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95,503.12	288,646.39
信用减值损失	-66,425.88	6,896,607.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46.44	13,851.03
无形资产摊销	5,249,062.93	386,94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21,662.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044.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3,840.78	-1,039,641.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7,324.63	3,616,688.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6,888.75	-8,214,115.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5,681.14	1,301,792.39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01,792.39	6,851,132.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6,111.25	-5,549,340.3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95,681.14	1,301,792.39
其中：库存现金	22.30	3,18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5,646.30	1,298,59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54	12.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681.14	1,301,792.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辽宁	沈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	239,708.41		800,680.2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6,676.29	1,984,442.41	2,991,118.70	632,032.34		632,032.34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9,464.55	33,077.13	1,682,541.68	8,336.50		8,336.50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8,434.62	684,881.18		1,237,759.04		-557,608.61		-1,159,053.5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	合计	贷款和应收款项	合计
应收账款	666,064.23	666,064.23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吴冠廷。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曲蕾蕾	持有本公司 17.17%股份
北方环保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公司 持有本公司 3.01%股份
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持有本公司 0.30%股份
孟军	董事长、总经理
陈阔	董事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购买企业能效管理系统	2,000,000.00		否	

注：1、子公司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企业能效管理系统，双方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合同转让费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

2、上述技术转让合同的转让费是按照朝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该资产评估报告为朝曦评字【2021】第 706192 号，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评估基准日市场价值 2,007,623.10 元。

(2) 关联担保情况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方环保有限公司	420,000.00	2021年12月		无偿使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4,008.96	390,478.7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孟军			37,934.04	
陈阔	15,140.00		15,140.00	
合计	15,140.00		53,074.0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吴冠廷	267,468.49	421,468.49
北方环保有限公司	420,000.00	3,060,000.00
合计	687,468.49	3,481,468.49

6、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公司持续经营情况进行关注，如公司发生因资金原因存在运营困难时，将对公司给予资金支持，保证公司持续经营。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资产及其财务影响

①本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与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利能源”)签订《英利四期中央空调系统EPC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为英利能源提供节能服务，英利能源根据《节能量确认单》载明的节能量，按照节能效益分享的方式支付本公司节能收益款。根据合同约定节能效益分享期为3年。英利能源自2016年起拖欠本公司节能收益款合计2,335,768.51元。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向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英利能源向本公司支付节能收益款2,335,768.51元，并按年利率24%的标准支付滞纳金。经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2020年1月15日一审判决【(2019)京0118民初12567号】，支持本公司主张的要求英利能源给付节能收益款2,335,768.51元诉讼请求，并按24%的利率支付滞纳金。关于滞纳金，其中601,740.00元自2017年4月15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其余部分1,734,028.51元自2019年9月27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英利能源一直未履行判决。2020年11月13日，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重整计划，但本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申报债权。2021年5月18日，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管理人向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对债务人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并停止案件【(2019)京0118民初12567号】执行。2021年7月14日，本公司向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本公司管理层预计该笔节能收益款无法收回。

(2) 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①根据公司取得的民事起诉状，案件发生的主要原因系原告赵冰与被告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智能”)、深圳市万盟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北方智能向原告借款2,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天，自2019年9月24日起至2019年9月27日止，借款利息为年利率24%。借款合同签订后，被告北方智能未按约定的期限还款。其中，北方智能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吴沛峰，股东为沈阳北方控股有限公司、吴沛峰、王雯剑。吴沛峰、王雯剑系吴冠廷先生父母，吴冠廷未在北方智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但原告仍认为吴冠廷系北方智能的实际控制人并将其列为了被告人之一，并根据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辽0504执保119号裁定书对吴冠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20,815,000股进行司法冻结。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冠廷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20,9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1.61%，其中被司法冻结20,8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1.16%，冻结依据为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2020)辽0504执保119

号，被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大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后期若相关权利人对本次被冻结的股份申请采取司法强制执行措施，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②2021 年 3 月 22 日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控股股东吴冠廷、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孙倩及深圳市万盟电子有限公司立案执行（案号（2021）辽 0504 执 646 号），执行标的为 24,950,000.00 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无法估计实际执行的股份数及对公司造成的影响金额。

（3）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资产负债表日后划分为持有待售情况

无。

5、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34,185.46	100.00	9,734,185.46	100.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734,185.46	—	9,734,185.46	—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4,185.46	100.00	9,834,185.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834,185.46	—	9,834,185.46	—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3,561,457.60	3,561,457.6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2,477,000.00	2,47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重庆申基索菲特大酒店	1,387,590.06	1,387,590.0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新疆新能源集团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77,592.90	877,592.9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普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9,337.00	259,337.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陕西盛田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77,100.00	177,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博绿雅建科技有限公司	157,400.00	157,4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睿鼎绿云科技有限公司	157,193.49	157,193.49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龙润达科技有限公司	144,088.00	144,088.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000.00	13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置信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森宏星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经纬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	63,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建研爱康（北京）科技发展公司	49,184.00	49,184.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山东中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543.76	45,543.7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沈阳朗勤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丰津汽车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16,894.90	16,894.9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10,302.15	10,302.15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市机电设备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4,250.00	4,25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	3,251.60	3,251.6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硕人海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9,734,185.46	9,734,185.46	—	—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2至3年	1,042,524.13
3至4年	2,198,548.92
4至5年	4,411,418.10
5年以上	2,081,694.31
合计	9,734,185.46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以单项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4,185.46		100,000.00			9,734,185.46
合计	9,834,185.46		100,000.00			9,734,185.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3,561,457.60	36.59	3,561,457.60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2,477,000.00	25.45	2,477,000.00
重庆申基索菲特大酒店	1,387,590.06	14.25	1,387,590.06
新疆新能源集团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77,592.90	9.02	877,592.90
上海普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9,337.00	2.66	259,337.00
合计	8,562,977.56	87.97	8,562,977.56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9,085.71	136,919.31
合计	609,085.71	136,919.31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个人借款	96,035.47	139,915.07
保证金	100,100.00	105,000.00
其他	3,656.62	
辽宁天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085.00	
减：信用损失准备	111,791.38	107,995.76
合计	609,085.71	136,919.31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995.76		100,000.00	107,995.76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年: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95.62			3,795.6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791.38		100,000.00	111,791.38

③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24,841.62
1 至 2 年	86,035.47
2 至 3 年	1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720,877.09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0		0	0		0
合计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0		0	0		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辽宁天问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1,65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00,883.0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883.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21	-0.262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56	-0.2656

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值，无法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04 月 26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北京科创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2 年 04 月 26 日

日期：2022 年 04 月 26 日

日期：2022 年 04 月 26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